

# 青岛加速“倍增”教育卫生优质资源

我市今年将新建改扩建中小学幼儿园68所,提供学位约7.21万个

加快推进85个在建、拟建医疗卫生建设项目,今年建成40个

**早报3月30日讯** 记者从3月30日召开的全市基础教育、医疗卫生优质资源倍增工作推进会议获悉,今年我市将新建改扩建中小学幼儿园68所,提供学位约7.21万个;加快推进85个在建、拟建医疗卫生建设项目,让更多民生福祉惠及岛城千家万户。

## 提供学位约7.21万个

今年,我市基础教育优质资源将加速倍增。在“两县”创建方面,我市将推进大校额、大班额化解工作,力争年底前60%的区(市)达到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评估标准,30%的区(市)达到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评估标准。

在扩增优质学位供给方面,今年,我市将新建改扩建中小学幼儿园68所,提供学位约7.21万个。积极推进在崂山区张村河片区、李沧区青钢片区规划建设青岛二中、青岛五十八中新校区。抓好重点低效片(园)区学校先行建设。在李沧楼山区域、崂山张村河南侧片区等区域规划开工建设学校5所,推动青岛轨道交通产业示范区等区域的5所学校完工;同时,积极引进名校优质教育资源,采取集团化办学等方式,确保重点低效片(园)区学校建一所、优一所、老百姓认可一所,真正带动片区发展、提升区域品质。

在学有优教方面,我市将加快56所新建改扩建幼儿园投入使用,增加公办学位1.4万个,力争全市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提升至60%。推进保教质量和发展保障水平的整体提升,组建10个跨区域城乡学前教育联盟,推动农村幼儿园提质扩优,优质园占比提升至80%。

我市将加快中小学优质教育资源扩容。持续打造50所初中强校,集团化办学覆盖率达到65%以上,力争尽快达到70%。深化普通高中特色学科建设,推进第二批市级特色高中创建工作,力争新增市级特色高中8所、省级特色高中3所。

在全市范围内重点打造形成10所高质量国际化学校,面向高中段(含中职)新增3个高质量中外合作办学项目,推动具有招收国际学生资质的学校数量增加30%以上。

今年,青岛将继续塑造我市高考新优势。努力把普通高中学校全部打造成老百姓认可的好学校;全面推进创新人才筑基计划、奇点计划、英才计划、强基计划,加快构建全学段贯通培养机制,锻造尖兵教师队伍,做好学生分层分类精准培养,提升普通高考名校录取率,确保我市夏季高考成绩稳居全省第一方阵、稳中有升。



教育的高质量发展需要高素质教师队伍的护航。青岛将创新优师引进机制,制定中小学特别是城区中小学按学生规模动态调整编制管理措施,出台优秀高校毕业生来青任教政策,积极引进外省市名师名校长,计划招聘中小学教师1450人。建立幼儿教师编制动态调整机制,计划招聘幼儿教师1290人。启动青年教师“菁英计划”,实施骨干教师培养工程,健全梯队培养体系,优质师资达到1.73万人,比2021年增长77%。

## 建成40个医疗卫生项目

聚焦优质医疗资源“扩容”“提质”“均衡”,今年,青岛将坚持攀峰强基、提质增效,进一步提升医疗服务能力。加快建设国家区域医疗中心,打造10个攀峰学科、100个市临床重点专科、50个县域临床重点专科。持续抓好高层次人才引进,实施

“人才强卫”计划,每年引进培养高端人才3名、市级高层次人才20名、高级职称专家100名。持续抓好项目建设,加快推进85个在建、拟建医疗卫生建设项目,今年建成山东大学齐鲁医院(青岛)二期等40个项目。持续抓好基层服务保障,2023年“优质服务基层行”国家推荐标准达到35%以上。进一步增加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共享医院数量,互认共享项目达到100个以上。到2024年,每千常住人口医疗床位数将达到7.5张、执业医师、注册护士分别达到4.3人和4.5人。

我市将坚持平急结合、医防融合,进一步筑牢公共卫生屏障。加快现代化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建设,今年年底基本实现市、区(市)两级疾控中心人员配备、基础设施及实验室建设标准化。谋划建设市疾控中心胶州检验基地。提升重大传染病防治能力,强化新冠病毒感染及其他重点传染病监测预警。

我市将进一步发挥中医药优势,促进优质中医资源扩容,加快建设中

国中医科学院青岛技术合作平台、山东中医药大学青岛中医药科学院、山东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青岛医院,打造海洋中药、中药药剂2个国家重点实验室。打造中医药服务高地,支持市中医医院建设省级区域中医医疗中心、中医专科(专病)诊疗中心、中医康复医疗中心、中医治未病区域中心。筑牢基层中医药服务阵地,强化基层医疗机构中医类别医师配备,推进西海岸新区中医医院等6家区(市)中医医院项目建设。

此外,我市将进一步强化重点人群保障。指导医疗机构全面落实老年人医疗服务优待政策,2023年老年友善医疗机构比例达到95%。提升妇幼保健机构服务能力,胶州市、莱西市妇幼保健机构完成迁址新建,市北区、崂山区妇幼保健机构启动迁址新建。推动托育服务各项优先支持政策和奖补政策落实。探索幼儿园、托育服务机构一体化建设,开工建设市级和1—2个区(市)级托育综合服务中心,2023年每千人口托位数达到3.11个。(观海新闻/青岛早报记者 郭菁荔 赵黎)

**早报3月30日讯** 为不断满足广大人民群众对婴幼儿照护服务的需求,近日,城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了《关于促进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实施意见》)。

《实施意见》明确,到2023年,全区普遍开展家庭婴幼儿早期发展指导,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达3.2个;到2025年,基本形成多元化、多样化、覆盖城乡的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每千人口托位数达4.6个。

《实施意见》提出,构建照护服务体

系、建设照护服务机构,加强照护服务管理、扶持照护服务机构发展四个方面的主要任务。其中扶持照护服务机构发展包括:一是全面落实上级政策规定,在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建设用地、税费等方面给予优惠政策;二是对已完成备案且投入使用的托育机构给予一次性建设补助;三是公办幼儿园或经教育部门认定的普惠性幼儿园增设托班的给予生均经费补助;四是对以购买服务方式开展婴幼儿照护服务的街道进行奖励;五是托育机构用水、用电、用气、用热按照居民生活类价格执行;六是托育机构消防审批服务建立“一事一议”工作机制。

《实施意见》的实施,有助于加快推进城阳区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构建,进一步规范婴幼儿照护服务行为,促进婴幼儿身心健康科学发展,满足人民群众对婴幼儿照护服务的需求。

(观海新闻/青岛早报记者 刘世杰)

## 城阳区加快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

近日出台《关于促进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的实施意见》

系、建设照护服务机构,加强照护服务管理、扶持照护服务机构发展四个方面的主要任务。其中扶持照护服务机构发展包括:一是全面落实上级政策规定,在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建设用地、税费等方面给予优惠政策;二是对已完成备案且投入使用的托育机构给予一